

高政字〔2020〕14号

**高青县人民政府
关于青城镇总体规划（2012-2030年）
进行修改的批复**

青城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对青城镇总体规划（2012-2030年）进行修改的请示》（青政发〔2020〕7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《关于对青城镇总体规划（2012-2030年）进行修改的请示》，请结合你单位实际和发展需要，科学高效的开展总体规划修改工作。

高青县人民政府
2020年2月24日

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2月24日印发
